

广东培正学院 2016 年本科插班生专业课考试大纲

《刑法学》考试大纲

I 考试性质

本科插班生招生考试是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，由专科生参加的，选拔优秀专科生直接攻读全日制本科的入学考试。各招生的高等院校，按已确定的招生计划，根据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的原则，择优录取。作为选拔性质的入学考试，专插本考试应有一定的信誉度、区分度和适当的难度。该考试所包含的内容将大致稳定，试题形式多种，具有对学生把握本课程程度的较强识别、区分能力。

II 考试内容和要求

一. 考试的基本要求

通过考试，要求学生理解和掌握犯罪的基本特征，理解和掌握犯罪论的基本知识体系和刑罚论的基本知识体系。通过考试，要求学生能掌握常见犯罪的构成特征，能掌握常见犯罪中的此罪与彼罪的区别。通过考试，要学生能熟悉最新的法律、法规和司法解释。通过考试，要求学生能运用所学刑法学知识，分析基本的刑法问题，并能通过正确的逻辑方法解决所面临的刑法问题。

二. 考核知识点及考核要求

本大纲的考核要求分为“识记”、“领会”、应用“三个层次。具体含义是：

识记：能解释有关的概念、知识的含义、并能正确认识和表达

领会：在识记的基础上，能全面把握基本概念、基本原理、基本方法，能掌握有关概念、原理、方法的区别和联系。

应用：在理解的基础上，能运用基本概念、基本理论、基本方法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

上编 刑法总论

专题一 刑法概述

一. 考核知识点

1.刑法的概念和刑法的性质

2.刑法的任务

3.刑法的解释

4.刑法的根据

二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 刑法的概念

(2) 刑法的分类

(3) 刑法的任务

2 领会

(1) 刑法完善的必要性

(2) 刑法制定的根据

3 应用

(1) 学会用法律解释的方法解释刑法

专题二 刑法的基本原则

一.考核的知识点

1.刑法基本原则的内涵及作用

2.罪刑法定原则

3.罪责刑相适应原则

4.适用刑法平等原则

二.考核要求

1.识记

(1) 刑法基本原则的含义及意义

(2) 罪刑法定原则的内涵

(3)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内涵

(4) 平等适用刑法原则的表现

2.领会

(1) 罪刑法定原则的基本要求

(2)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基本要求

3.应用

- (1) 罪刑法定原则在立法和司法实践中的实现
- (2) 罪刑相适应原则在立法和司法实践中的实现

专题三 刑法的效力范围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.刑法的效力概念
- 2.属地原则
- 3.属人原则
- 4.保护原则
- 5.普遍管辖原则
- 6.我国刑法的效力范围

二.考核要求

1.识记

- (1) 我国刑法属地原则的体现
- (2) 我国刑法属人原则的体现
- (3) 我国刑法保护管辖原则的体现
- (4) 我国刑法普遍管辖原则的体现

2.领会

- (1) 属地效力的例外和补充
- (2) 刑法的生效时间和失效时间

3.应用

- (1) 我国刑法从旧兼从轻原则的适用

专题四 犯罪概念与犯罪构成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 犯罪的概念和特征
- 2 犯罪构成的概念和特征

二.考核要求

1.识记

- (1) 犯罪的三个基本特征
- (2) 犯罪构成的特征

2.领会

- (1) 犯罪构成是判断行为是否构成犯罪的形式标准
- (2) 犯罪的本质是判断行为是否构成犯罪的实质标准

3.应用

- (1) 能用犯罪构成的原理分析个罪的构成要件

专题五 犯罪客体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.犯罪客体的概念及意义
- 2.犯罪客体的分类
- 3.犯罪对象

二.考核要求

1.识记

- (1) 犯罪客体
- (2) 犯罪对象

2.领会

- (1) 简单客体和复杂客体分类的依据及意义
- (2) 主要客体和次要客体分类的依据及意义

3.应用

- (1) 学会用犯罪客体知识去认定此罪与彼罪的区别
- (2) 犯罪客体和犯罪对象的区别

专题六 犯罪客观方面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.行为的特征
- 2.作为和不作为的特征
- 3.危害结果的特征及地位
- 4.因果关系
- 5.犯罪时间、地点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作为的特征
- (2) 不作为的特征

(3) 危害结果的分类

2 领会

(1) 哪些人的身体的动和静不属于刑法上的行为。

(2) 不作为的义务来源。

(3) 因果关系和刑事责任的关系

3.应用

(1) 因果关系的认定

(2) 不作为犯罪的认定

专题七 犯罪主体

一.考核知识点

1.犯罪主体的概念和地位

2.刑事责任能力

3 自然人的刑事责任能力

4 单位犯罪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 单位犯罪的特征及处罚原则

(2) 刑事责任能力的内涵及有关因素

(3) 身份犯的内涵

2 领会

(1) 刑事责任年龄与刑事责任能力之间的关系。

(2) 精神病人负刑事责任的认定。

(3) 自然人主体的年龄、责任能力及生理缺陷对量刑的影响。

3 应用

(1) 身份犯的认定

(2) 自然人负刑事责任的条件

专题八 犯罪主观方面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犯罪故意

2 犯罪过失

3 犯罪目的

4 犯罪动机

5 不可抗力

6 意外事件

7 认识错误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犯罪故意的内涵及种类
- (2) 犯罪过失的内涵及种类
- (3) 法律认识错误和事实认识错误的概念

2 领会

- (1) 犯罪目的和犯罪动机在犯罪中的地位及作用
- (2) 法律认识错误和事实认识错误的处理原则

3 应用

- (1) 过于自信的过失和间接故意的区别
- (2) 意外事件和疏忽大意的过失的区别
- (3) 不可抗力的认定

专题九 正当行为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正当行为的本质

2 正当防卫

3 紧急避险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正当防卫的构成条件
- (2) 紧急避险的构成条件

2 领会

- (1) 防卫过当与正当防卫的区别
- (2) 避险过当与紧急避险的区别

(3) 防卫限度的理解

3 应用

(1) 特殊防卫的认定

(2) 防卫意图的认定

(3) 防卫时间的认定

专题十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

一.考核知识点

1.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的特征

2 犯罪既遂

3 犯罪预备

4 犯罪中止

5 犯罪未遂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 故意犯罪停止形态的特征

(2) 犯罪既遂、犯罪未遂、犯罪中止、犯罪预备的特征及处罚原则

2 领会

(1) 犯罪既遂的类型

(2) 犯罪预备与犯意表示的区别

3 应用

(1) 理解意志以外的原因和意志以内的原因的区别

(2) 理解预备行为和实行行为的区别

(3) 犯罪中止的刑事责任

专题十一 共同犯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共同犯罪的特征

2 共同犯罪人的分类

3 共同犯罪的形式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共同犯罪的基本特征
- (2) 共同犯罪的形式
- 2 领会
 - (1) 主犯、从犯、胁从犯的分类标准
 - (2) 共同犯罪与间接正犯的区别
- 3 应用
 - (1) 主犯、从犯、胁从犯的认定
 - (2) 教唆犯的认定及处罚
 - (3) 共同故意的认定

专题十二 罪数形态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数罪的区分标准

2 一罪的认定

3 数罪的认定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继续犯、连续犯的特征
- (2) 想象竞合犯的特征

2 领会

- (1) 罪数的区分标准
- (2) 结果加重犯的特征

3 应用

- (1) 法规竞合的特征及认定
- (2) 数罪的类型及认定

专题十三 刑事责任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刑事责任的特征

2 刑事责任的根据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刑事责任的特征
- (2) 刑事责任的表现形式

2 领会

- (1) 刑事责任的哲学根据、法律根据、现实根据

3 应用

- (1) 刑事责任的实现过程
- (本章不作为考试重点)

专题十四 刑罚概说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 刑罚的特征
- 2 刑罚的功能
- 3 刑罚的目的

二。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刑罚的特征
- (2) 刑罚的目的

2 领会

- (1) 刑罚的功能（作用）

3 应用

- (1) 如何预防犯罪

专题十五 刑罚的体系和种类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 主刑和附加刑的特征
- 2 管制、拘役、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的基本特征
- 3 死刑的适用
- 4 附加刑的适用
- 5 非刑罚处理方法

二 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管制、拘役、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的基本特征

(2) 剥夺政治权利适用对象及期限

2 领会

(1) 主刑和附加刑的区别

(2) 没收财产和没收赃物、赃款的区别

(3) 罚金和罚款的区别

3 应用

(1) 死刑适用的限制

(2) 死缓适用的后果

专题十六 刑罚裁量

一.考核知识点

1.刑罚裁量的原则

2 刑罚裁量的情节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 从轻情节、从重情节、减轻情节、加重情节

(2) 量刑的基本原则

2 领会

(1) 以事实为根据原则的内涵及要求

(2) 以法律为准绳原则的内涵及要求

3 应用

(1) 多种量刑情节的适用

专题十七 刑罚裁量制度

一.考核知识点

1.累犯

2 立功

3 数罪并罚

4 缓刑

三.考核要求

1.识记

(1)一般累犯和特别累犯的成立条件 累犯的处罚原则

(2)自首的（自首的概念 一般自首 特别自首 自首与坦白的界限 自首的处罚）

(3)立功（立功的概念、种类及表现）

(4)缓刑的适用条件

2 领会

(1)自首中的主动归案及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

(2)一般立功和重大立功的区别

3 应用

(1)数罪并罚的原则及适用

(2)缓刑的考验及撤销

第四节 缓刑

掌握：缓刑的概念 缓刑的适用条件 缓刑的考验期限与考察缓刑考验期满与缓刑撤销

专题十八 刑罚执行制度

一.考核知识点

1.刑罚执行的特征

2 减刑

3 假释

二.考核要求

1.识记

（1）减刑的适用条件

（2）假释的适用条件

2 领会

（1）减刑的限制

3 应用

（1）假释的考验期限与假释的撤销

专题十九 刑罚的消灭

一。考核知识点

1、刑罚消灭的概念和刑罚消灭的事由

2、时效概述 追诉时效的期限 追诉期限的计算（一般犯罪追诉期限的计算连续或继续犯罪追诉期限的计算 追诉时效的延长 追诉时效的中断）

3 赦免的概念和种类

二. 考核要求

1. 识记

- (1) 刑罚消灭的事由
- (2) 追诉时效的种类
- (3) 我国特赦制度的特点

2 领会

- (1) 赦免的种类

3 应用

- (1) 追诉时效的计算、中止、中断

下篇：刑法各论

专题二十 罪刑各论概说

一. 考核知识点

1. 罪状

2. 罪名

3. 法定刑

二. 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罪名
- (2) 罪状

2 领会

- (1) 法定刑和宣告刑的区别
- (2) 罪状和法定刑的区别

3 应用

- (1) 选择性罪名
- (2) 概括性罪名

此章不作为考试重点

专题二十一 危害国家安全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国家安全的概念

2 间谍罪、背叛国家罪、叛逃罪的构成特征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 背叛国家罪的构成特征

(2) 叛逃罪的构成特征

(3) 间谍罪的构成特征

2 领会

(1) 间谍罪的客观要件

3 应用

(1) 为境外窃取、刺探、收买、非法提供国家秘密、情报罪和间谍罪之间的关系

专题二十二 危害公共安全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公共安全的内涵

2 放火罪、投放危险物质罪、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、破坏交通工具罪、交通肇事罪、危险驾驶罪等犯罪的构成特征

3 组织、领导、参加恐怖组织罪及其他恐怖主义类罪名的特征。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 破坏交通工具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
(2) 放火罪、投放危险物质罪的构成

(3) 组织、领导、参加恐怖组织罪和其他恐怖主义类罪名的区别。

2 领会

(1) 恐怖组织的特征

3 应用

(1) 危险驾驶罪、交通肇事罪、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的区别

(2) 放火罪与故意杀人罪等罪的关系

专题二十三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.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的构成特征
- 2.走私普通货物、物品罪的构成特征
- 3.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的犯罪特征。
- 4 洗钱罪和伪造货币罪的构成特征
- 5 集资诈骗罪 信用卡诈骗罪 保险诈骗罪 金融凭证诈骗罪 信用证诈骗罪的特征及相互之间的区别
- 6 逃税罪 骗取出口退税罪
- 7 假冒注册商标罪 侵犯著作权罪 侵犯商业秘密罪等犯罪的构成特征
- 8 合同诈骗罪 非法经营罪 组织、领导传销活动罪等犯罪的构成特征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非国家工作人员范围的界定
- (2) 金融票证、信用卡、信用证、票据等概念
- (3) 商业秘密的特征

2 领会

- (1) 金融诈骗类犯罪的构成特征
- (2) 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- (3) 非法经营罪的构成特征

3 应用

- (1) 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与生产、销售其他伪劣商品犯罪的关系
- (2) 走私普通货物、物品罪和其他走私类犯罪的关系
- (3)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和受贿罪的区别

专题二十四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 故意杀人罪 过失致人死亡罪 故意伤害罪 过失致人重伤罪的犯罪构成特征及区别
- 2 强奸罪 非法拘禁罪 绑架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- 3 拐卖妇女、儿童罪 和收买被拐卖的妇女、儿童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
二。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拐卖妇女、儿童罪的构成特征和加重处罚情节
- (2) 强奸罪的构成特征和加重处罚情节
- (3) 故意杀人罪和绑架罪的构成特征

2 领会

- (1) 非法拘禁罪与绑架罪的区别

3 应用

- (1) 故意杀人罪与交通肇事罪之间的关系
- (2) 故意杀人罪与危害公共安全罪之间的关系

专题二十五 侵犯财产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、侵犯财产罪的构成特征
- 2、抢劫罪 盗窃罪 诈骗罪 抢夺罪 侵占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- 3 职务侵占罪 敲诈勒索罪 挪用资金罪 挪用特定款物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抢劫罪 盗窃罪 诈骗罪 抢夺罪 侵占罪 职务侵占罪 敲诈勒索罪 挪用资金罪 挪用特定款物罪等罪的犯罪构成特征
- (2) 抢劫罪的加重处罚情节

2 领会

- (1) 财产罪中财产及财产权的理解
- (2) 职务侵占罪、贪污罪的区别
- (3) 挪用资金罪、挪用公款罪、挪用特定款物罪的区别

3 应用

- (1) 盗窃罪和侵占罪的认定
- (2) 抢劫罪、抢夺罪和敲诈勒索罪的认定

专题二十六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. 妨害公务罪、组织、领导、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的犯罪构成特征及认定
- 2. 伪证罪、窝藏 包庇罪 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 犯罪所得收益罪等犯罪的构成特征及认定

- 3 医疗事故罪 非法行医罪的构成特征及认定
- 4 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罪的构成特征及认定
- 5 走私、贩卖、运输、制造毒品罪 非法持有毒品罪等犯罪的构成特征及认定中的主要问题
- 6 组织卖淫罪 强迫卖淫罪 嫖宿幼女罪等犯罪的构成特征
- 7 组织考试作弊罪罪、违法替考罪的构成特征
- 8 虚假诉讼罪、泄露审判信息罪的构成特征。
- 9 编造、传播虚假信息罪的构成特征。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- (1) 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特征
- (2) 伪证罪的主体

2 领会

- (1) 走私、贩卖、运输、制造毒品罪 非法持有毒品罪中数罪与一罪的认定问题

3 应用

- (1) 窝藏 包庇罪与 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 犯罪所得收益罪的区别
- (2) 医疗事故罪与非法行医罪的区别
- (3) 组织考试作弊罪罪、违法替考罪的认定。

专题二十七 危害国防利益罪

不作考试要求

专题二十八 贪污贿赂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- 1 国家工作人员的范围
- 2 贪污罪 挪用公款罪 受贿罪 行贿罪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的构成特征及其认定

二.考核要求

1. 识记

- (1) 国家工作人员的范围
- (2) 贪污罪 挪用公款罪 受贿罪 行贿罪 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在客观方面上的构成特征
- (3) 向特定关系人行贿罪的构成特征。

2 领会

(1) 不正当利益的理解

(2) 利用职权的理解

3 应用

(1) 贪污手段的认定

(2) 不正当利益的认定

专题二十九 渎职罪

一.考核知识点

1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范围

2 滥用职权罪和玩忽职守罪的特征

二.考核要求

1 识记

(1)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认定

(2)徇私舞弊的认定

2 领会

(1) 渎职罪和受贿罪之间的关系

不作考试要求。

专题三十 军人违反职责罪

不作考试要求

III 考试形式及试卷结构

1.考试形式为闭卷

2.试卷内容比例:考试内容主要集中在需要掌握的知识点当中。

3.试卷题型:单项选择题(20%), 多项选择题(20%), 简答题(20%), 判断题(20%), 案例分析题(20%)

4.试卷难易比例: 容易题: 30%, 中等难度题: 50%, 难题: 20%。

IV 参考书目

1. 高铭暄、马克昌主编:《刑法学》(第六版), 北京大学出版社, 2014年版。

1. 简述犯罪未遂的特征及处罚原则。
2. 简述普通累犯的构成条件。

五.案例分析题（分析下列案例，根据各小题的要求答题，每小题 10 分，共 20 分。）

1. 案情：甲男与乙男于 2004 年 7 月 28 日共谋入室抢劫某中学暑假留守女教师丙的财物。7 月 30 日晚，乙在该中学校园外望风，甲翻院墙进入校园内。甲持水果刀闯入丙居住的房间后，发现房间内除有简易书桌、单人床、炊具、餐具外，没有其他贵重财物，便以水果刀相威胁，喝令丙摘下手表（价值 2100 元）给自己。丙一边摘手表一边说：“我是老师，不能没有手表。你拿走其他东西都可以，只要不抢走我的手表就行。”甲立即将刀装入自己的口袋，然后对丙说：“好吧，我不抢你的手表，也不拿走其他东西，让我看看你脱光衣服的样子我就走。”丙不同意，甲又以刀相威胁，逼迫丙脱光衣服，丙一边顺手将已摘下的手表放在桌子上，一边流着泪脱完衣服。甲不顾丙的反抗强行摸了丙的乳房后对丙说：“好吧，你可以穿上衣服了。”在丙背对着甲穿衣服时，甲乘机将丙放在桌上的手表拿走。甲逃出校园后与乙碰头，乙问抢了什么东西，甲说就抢了一只手表。甲将手表交给乙出卖，乙以 1000 元价格卖给他人后，甲与乙各分得 500 元。

问题：（1）甲和乙是否构成抢劫罪的共犯，如构成，其犯罪形态如何

（2）甲脱衣服并摸丙的行为构成何罪？

（3）甲拿手表的行为如何定性？

2. 案例：2001 年 10 月 6 日上午，薛某与游某因小事发生纠纷，后相互殴打，薛某个子高大，游某个子矮小。当游某吃了亏以后，乘薛某不注意，拾起一块砖头砸向薛某，造成薛某头破血流。游某乘机向市场内跑去，随同薛某一同出来的几个同伙见薛某被人砸破头，遂在薛某弟弟的带领下，手持砍刀、匕首、木棍来到市场内分头寻找。王某和叶某在市场卖肉的地方找到了游某。他们二话没说用砍刀和木棍朝游某身上乱砍乱打。顿时，游某浑身是血，游某拿起卖猪肉的屠刀向持砍刀再一次向自己砍来的王某砍去，王某当即倒地身亡。叶某见状，丢掉木棍向市场外跑去，游某没有去追，而是到附近的公安派出所投案自首。

问：试分析游某杀害王某的行为是否构成正当防卫？请有条理地回答。